

2025 年度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培养中、高级技术人才；承担应届初、高中毕业生职业技术学历教育。

（二）承担技校、中专毕业生专业技术、技能教育；面向社会培养高技能人才。

（三）承担技师培训、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

（四）承担职业院校师资培训。

（五）承担社会化培训和技能等级认定评价。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安全保卫处、财务处、后勤处、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培训管理处、项目研发处、教务处、信息化管理中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处、图书馆、人文发展系、机电工程系、电气工程系、交通工程系、创意服务系、工会。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也是学院谋求更大生存和发展空间的奋进之年。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全体党员干部、师生员工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

州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锚定高质量发展突破攻坚，把深化体制机制和教育教学改革创新贯穿全年工作，对接苏州打造全球领先“智造之城”战略需求，深化产教融合，践行立德树人，全力推进学院“十四五”规划落实，进一步提升技能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的契合度，为新质生产力加速崛起贡献新时代技工教育力量。

（一）、党建引领，筑牢学院“正、稳、安”发展基石

1. 政治引领、培根铸魂，全面提升党建工作引领力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求实效。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党的领导、各项方针政策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学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坚持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持续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扎实开展“换位跑一次”行动，院领导以普通教师、学生或社会人员身份，体验检视学院教育教学、公共服务质量，持续推进学院服务提质增效。

2. 全面从严、长效常态，全面提升纪律规矩约束力

一是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拧紧“明责、履责、督责、问责”链条，明确《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全面从严治党

主体责任清单》，组织分层签订责任书，把管党治党作为最根本的职责严起来、立起来。二是构建学院严密的监督体系，持续加大对“四风”问题的整治力度，紧盯顶风违纪和隐形变异“四风”问题，通过专项检查、明察暗访等形式，确保此类问题呈低态趋势发展。三是以驻局纪检组年度工作为指导，全面深入做好学院纪检工作。扎实做好廉政文化宣传工作，利用学习园地、宣传橱窗、道旗等阵地，加大警示案例等通报学习。四是探索监督新方法，与支部上下联动，纪委、支部纪检委员联动监督新路子。加强对网络舆情的收集研判，做好应对处置工作。做好“12345”、寒山闻钟等平台投诉、意见的反馈答复工作。

3. 强化主责、强基固本，全面提升基层组织战斗力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每学期制定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党员、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暨业务知识学习计划并落实，转发局学习园地、编发校内学习园地，每月下发政治理论学习材料，做到及时跟进学、突出重点学、联系实际学、融会贯通学。分层分类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积极参与市级机关组织的各类专题培训，举办学院全体党员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创新党员教育形式，通过“请进来、走出去、交流学”相结合，邀请专家进校授课，组织党员外出参观学习，建设党建学习交流平台，实现从“要我学”到“我要学”，从“学会”到“会学”，从“学习”到“致用”的三大转变，形成党员学中干、干中学、提升能力的良好教育机制。持续抓好党务、业

务、服务“三务融合”，总结提炼党支部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化”优秀工作法，利用支部书记会议、党委中心组学习进行交流分享，努力构建学院“党建+”新格局。深化党员后备力量培育，高标准、严要求发展新一批入党积极分子，积极探索学生党员发展的有效途径。探索“党建带团建”新模式，指导学生业余党校学习活动开展，通过支部书记授课、团员共学、党团联学、现场教学、线上自学等方式，常态化开展学生政治理论学习，持续强化青年理论武装。

（二）、勇谋善为，擘画学院“高、新、亮”发展新篇

1. 聚力奋进，高水平技工院校建设走深走实

对照高水平技工院校建设项目任务书，全面梳理八大板块的具体任务完成情况，开展校内自查，形成已完成清单、未完成清单和整改清单。对未完成、未按计划推进的项目强化督促整改，赋能提质增效。全面梳理、总结近年来高水平技工院校项目建设中创造的成果、优秀的做法、积累的经验以及不足之处，迎接验收。充分用好全省高水平技工院校建设的经验，发挥基础优势，谋划创建省内领先、国内一流技师学院的思路。

2. 奋力担当，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见效见质

苏州市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建设各项前期准备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推进。项目建议书已报送至市数据局，批复正在走流程办理。退地蓝线已由新区资规局划定。退地申请手续已报送至市资规局。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内部调研基本完成，外部调研待项目正式立项后陆续开展。项目设计方案、可研报告等都

在加紧编制当中。学院积极配合市培训指导中心开展工作，力争本年度内，项目能顺利开工建设。

3. 领先率先，全市技工教育联盟成立运行

完善各委员会章程，完成联盟备案工作，举行苏州技工教育联盟成立大会，成立联盟秘书处。以增强技工教育整体发展实力，加强校际合作、校企合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为主要目的，高质量制定联盟三年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督促各委员会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组织开展活动，提高苏州技工教育对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的贡献度，为苏州产业发展提供坚实的高技能人才支撑。

（三）、立德树人，走实技能人才“精、优、尖”培养路线

1. 立足教育教学，着力锻造技能人才精湛技能

一是持续提升教学规范管理水平。严格执行教学管理体系，加强对课堂教学中问题的反馈和整改督促，持续增强全体教师的规范意识、质量意识和责任意识。强化教研活动组织管理，开展每月 2 次、每周不少于 2 学时的教研活动，组织集体备课，持续提高教研活动实效。二是加速推进一体化教改。各专业系主干专业探索实施工学一体化教学，力争主干专业的专业课一体化率要达到 100%。持续组织工学一体化各等级师资培训。构建更加合理的工学一体化师资队伍结构，专业教师一体化率不低于 90%。不断完善校本工学一体化成果，建设完成 5 门工学一体化精品课程。三是不断优化专业内涵建设。围绕苏州

“1030”产业体系建设，开展全方位、深层次、针对性强的专业建设系列调研活动，新开设 1~2 个专业。深化品牌专业培育，有效推进现有省级品牌特色专业群建设，力争本年度再申报成功 1 个省级品牌特色专业群。召开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制定、论证各专业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推进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岗位内容进一步衔接。

2. 落实三全育人，合力培养技能人才优秀品质

一是实施学院“三全育人”工作方案，完善全员协同、全程覆盖、全方位渗透的育人体系，打通学校、家庭、社会、企业的协同通道。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将“三全育人”工作纳入学院年终目标考核和表彰体系。二是促进思想政治与品德素养提升。结合重大节日与国家大事，开展丰富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如“大国工匠进校园”系列讲座、“红色文化与职业精神”以及沉浸式主题班会，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筑牢意识形态防线。三是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打造金牌思政团队，做优做强各门思政课程，完善 8 门思政课程数字化资源建设，完成 2 门思政课程示范课建设。打造“技能蓝·匠心红”课程思政品牌，以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评比为抓手，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各系完成 1 门课程的示范课建设。四是深化心理健康关心关爱工作。开展全院学生心理健康普查，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对有心理困扰的学生进行精准跟踪和有效干预。通过专题讲座、团体辅导等形式普及心理健康知识，提高学生自我心理调适能力。培训

一批具有心理健康知识的班主任队伍，形成心理健康教育团队。五是完善学生创新创业工作系统设计。开设《创业基础》《创新思维训练》等一系列创新创业相关课程，对学生进行系统的创新创业教育。完善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大赛的流程，成立专业的创新创业社团，定期举办创新创业讲座、工作坊等活动，广泛宣传先进事迹和成功案例，全方位构建浓厚的创新创业环境，力争在全国、省技工院校创业创新大赛中保银争金。

3. 坚持竞赛赋能，发力培育批量技能尖兵

一是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技能大赛，力争国家级技能竞赛至少 1 个项目进入前五名、省级技能竞赛至少 2 个项目前三名。二是进一步加强 3 个世赛国家集训基地的建设与管理，巩固商务软件解决方案竞赛优势项目，精细执行技能竞赛管理制度，优化选手梯队建设，做好竞赛选手可持续培养。三是不断深化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的教学模式改革，不断扩大技能大赛师生覆盖面，持续开展学科竞赛活动，促进学生职业素养、技能水平稳步提升，营造学生学习技能的良好氛围，参与人数不少于 1500 人次。四是充分发挥国基地优势，提升技能竞赛集训水平，做好各级各类职业技能竞赛的集训、参赛、承赛相关工作，参加第三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国赛、第 48 届世界技能大赛全国总决赛，力争申报江苏省集训基地承担省队集训工作。

（四）、深挖潜力，巩固培训认定“勇、猛、强”发展优势

1. 勇拓市场，社会化培训质效双增

确保完成年培训人数达到在校生的 1.5 倍的要求。一是加强技能夜校品牌建设，开设更具吸引力和市场需求的培训课程，使其培训课程不少于 20 个。夜校人数力争做到 1000 人次。二是围绕市委市政府中重点工程，积极开拓无人机驾驶、跨境电商等新培训项目。三是针对“一老一少”两类群体，加强与民政和卫健委的联系，寻求合作机会，从育婴、保育、养老、家政等职业入手，拓展到烹饪、公共营养、健康管理等其他职业，提升康养职业的整体培训体量。四是积极申请城乡劳动者技能培训定点机构，加强与街道、社区联系，申报一些失业人员重新就业必须的从业证书培训，如特种作业操作所员、消防设备操作员等。五是积极申请退役军人教育与培训承训机构，加强与苏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服务驻苏部队和本市退役军人，提供技能培训，配套进行就业推荐等项目。六是积极申请项目制培训，切合我市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方向，开发新项目。七是积极走访企业，宣传推广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努力完成全年 1000 人次的指标数。八是根据省厅《关于印发“两平台一工程”阶段性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要求，与就管中心进行积极联系，继续推进我院应届高级工班和技师班的学生参加创业意识培训。

2. 优化布局，技能等级认定再创佳绩

强化服务，巩固原有合作伙伴，同时积极开拓市场，努力拓展新的企业、培训机构和协会等，确保年度完成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20000 人次以上，核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5000 份以

上。一是建立健全学院相关部门参与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工作的评价考核机制及激励机制，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工作动态分析，定期分析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二是对接昆山、太仓、高新区等属地人社部门，拓展持有相关台湾技术士、德国 IHK、HWK、AHK 证书、日本技能士的技能人才国（境）外职业技能比照认定国内证书核发工作，持续推进国（境）外比照认定。三是积极主动对接苏州各（市、区）人社部门和行业协会，努力主办、承办、协办各级各类职业技能竞赛，营造以赛促评、以赛促建的良好氛围，年度内职业技能竞赛参赛力争不低于 5000 人次。五是精准对接苏州支柱产业发展和当前数字经济产业趋势，整合优化评价资源配置，建立协调机制，优化评价供给，更好服务产业服务就业。七是努力增设校外考核点，尤其是新职业、数字经济、低空经济等评价需求多的职业（工种）校外布点，优化外部考点布局，方便考生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提升认定评价供给能力，更好服务技能劳动者就近评价需求。

（五）、培优坚强，发挥师资队伍“优、实、善”育人作用

1. 铸魂强师，打造更具工匠精神的教学队伍

一是筑牢师德师风根基。严格落实学院师德师风各项制度，建立健全考核、监督、评价体系，教师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组织开展各类优秀教师评选申报活动，加大先进典型事迹宣传力度，积极引导教师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相结合，形成

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的良好风气。二是落实各类提优优培培训。坚持需求导向，高成效组织师资培训提升师资综合素质，开展骨干教师培训、新入职教师培训、中层干部培训、班主任培训、企业研修等，组织思政教师赴广东工贸技师学院、深圳技师学院进行专项学习和培训，组织专业教师赴盐城技师学院进行“工学一体”师资二级和三级专项培训，促进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全面提升。三是发挥优秀教师引领带动效应。实施“青蓝工程”，对青年教师开展专项督导帮扶，以老带新、结对提升，让青年教师快速成长。积极打造名师工作室，争取获批 1~2 个省市级工作室。依托名师工作室，总结和推广优秀教学成果和教学方法，以点带面，带动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提升。鼓励教师参加教学比赛或职业技能竞赛，搭建教师教学研讨和经验交流平台，以赛促研，引领教师的专业提升。

2. 多点发力，打造更具实干家精神的中层队伍

一是严把选人用人质量。坚持“党管干部”“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基本用人标准，坚持事业为上，精准科学，注重以更宽广的视野，更多元的渠道去择优选强。针对当前空缺的岗位，研究制定干部选拔方案，落实好中层正职、副职的选拔工作。制定科学、合理的考核标准和方法，对中层管理者的工作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二是注重职业素养与管理技巧提升。提供多样化的培训机会和学习资源，通过开展中层干部培训、举办研讨会等形式，提升中层队伍的政策领悟力和执行

力、管理技巧和方法，以适应职业教育发展的新要求。三是强化团队协作与沟通。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确保信息在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畅通无阻。定期召开部门会议，及时传达学院政策和工作要求，同时收集教师的意见和建议，形成上下联动的良好氛围。

3. 奖惩并举，打造更具教育家精神的班主任队伍

一是推动班主任创新工作方法。通过定期举办专题讲座、组织班主任培训、实地考察学习等多种形式，为班主任提供丰富多样的学习机会。鼓励班主任自主学习和研究，不断探索适合技师学院学生的教育方法和手段，不断提升班主任的工作效率和教育效果。二是搭建班主任交流平台。通过班主任管理经验分享会、与兄弟院校交流等方式，促进班主任之间的互相学习、互相借鉴。围绕特定主题如“如何提高学生的主观能动性”“怎样开展班级文化建设”等，让班主任共同探讨、集思广益，共同提高教育管理水平。三是建立完善的班主任考核制度，对班主任的班级管理、学生教育、师德师风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开展“年度教育家型班主任”评选，颁发荣誉并优先推荐参与评优评先。制定班主任职业行为负面清单，明确红线行为，严肃处理违规行为，触线者取消年度评优评先资格。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4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980.12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1,103.67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3.4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136.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223.90	本年支出合计	15,223.9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5,223.90	支出总计	15,223.9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5,223.90	15,223.90	13,243.78			1,980.12											
097008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15,223.90	15,223.90	13,243.78			1,980.1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5,223.90	11,674.80	3,549.10			
205	教育支出	11,103.67	7,554.57	3,549.10			
20503	职业教育	11,103.67	7,554.57	3,549.10			
2050303	技校教育	11,103.67	7,554.57	3,549.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3.40	98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3.40	983.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9.91	669.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3.49	313.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6.83	3,136.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6.83	3,136.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6.36	896.36				
2210202	提租补贴	534.94	534.94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5.53	1,705.5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243.78	一、本年支出	13,243.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243.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9,700.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7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697.6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243.78	支出总计	13,243.7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243.78	10,354.37	9,184.44	1,169.93	2,889.41
205	教育支出	9,700.36	6,810.95	5,641.02	1,169.93	2,889.41
20503	职业教育	9,700.36	6,810.95	5,641.02	1,169.93	2,889.41
2050303	技校教育	9,700.36	6,810.95	5,641.02	1,169.93	2,889.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74	845.74	845.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74	845.74	84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13	576.13	57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61	269.61	26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7.68	2,697.68	2,697.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7.68	2,697.68	2,697.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87	770.87	770.87		
2210202	提租补贴	460.05	460.05	460.0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6.76	1,466.76	1,466.7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54.37	9,184.44	1,169.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95.11	8,695.11	
30101	基本工资	1,380.88	1,380.88	
30102	津贴补贴	1,471.01	1,471.01	
30107	绩效工资	3,283.22	3,283.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6.13	576.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9.61	269.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4.74	354.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14	16.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3.44	293.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0.87	770.8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9.07	279.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9.93		1,169.93
30201	办公费	153.62		153.62
30207	邮电费	56.00		5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00		38.00
30211	差旅费	157.30		157.3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		200.0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0		100.00
30229	福利费	44.39		44.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8.10		8.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72		392.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33	489.33	
30302	退休费	476.38	476.38	
30304	抚恤金	0.60	0.60	
30309	奖励金	0.30	0.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5	12.0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243.78	10,354.37	9,184.44	1,169.93	2,889.41
205	教育支出	9,700.36	6,810.95	5,641.02	1,169.93	2,889.41
20503	职业教育	9,700.36	6,810.95	5,641.02	1,169.93	2,889.41
2050303	技校教育	9,700.36	6,810.95	5,641.02	1,169.93	2,889.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74	845.74	845.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74	845.74	84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13	576.13	576.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61	269.61	26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7.68	2,697.68	2,697.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7.68	2,697.68	2,697.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87	770.87	770.87		
2210202	提租补贴	460.05	460.05	460.0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6.76	1,466.76	1,466.7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54.37	9,184.44	1,169.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95.11	8,695.11	
30101	基本工资	1,380.88	1,380.88	
30102	津贴补贴	1,471.01	1,471.01	
30107	绩效工资	3,283.22	3,283.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6.13	576.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9.61	269.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4.74	354.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14	16.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3.44	293.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0.87	770.8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9.07	279.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9.93		1,169.93
30201	办公费	153.62		153.62
30207	邮电费	56.00		5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00		38.00
30211	差旅费	157.30		157.3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		200.0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0		100.00
30229	福利费	44.39		44.3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8.10		8.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72		392.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33	489.33	
30302	退休费	476.38	476.38	
30304	抚恤金	0.60	0.60	
30309	奖励金	0.30	0.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5	12.0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0	0.00	4.80	0.00	4.80	10.00	5.00	53.9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331.32				1,331.32
货物					320.60				320.60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320.60				320.60
	专用材料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仪器仪表	分散采购	189.60				189.6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25.00				25.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空调机组	分散采购	60.00				60.00
	定额	维修（护）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16.00				16.00
	定额	维修（护）费	其他办公用品	分散采购	30.00				30.00
工程					208.56				208.56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8.56				208.56
	专项维修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分散采购	208.56				208.56
服务					802.16				802.16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802.16				802.16
	合作办学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技工学校教育服务	分散采购	118.00				118.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557.00				557.0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印刷服务	分散采购	5.00				5.00
	定额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30.00				30.00

	定 额	会议费	其他会议、展览、住宿 和餐饮服务	集中采购	5. 00				5. 00
	定 额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2. 00				2. 00
	定 额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 务	集中采购	2. 00				2. 00
	体 检 费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体检服务	分散采购	83. 16				83. 16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5,223.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50.66 万元，减少 0.9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5,223.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5,223.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43.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28 万元，减少 0.86%。主要原因是技校教育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980.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38 万元，减少 1.76%。主要原因是教育收费收入减少。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5,223.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5,223.9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11,103.67 万元，主要用于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开展技校教育工作等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45.43 万元，减少 2.16%。主要原因是技校教育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83.4 万元，主要用于学院按规定为职工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8 万元，减少 1.22%。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136.83 万元，主要用于学院按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6.95 万元，增长 3.5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5,223.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5,223.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243.78 万元，占 86.9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980.12 万元，占 13.01%；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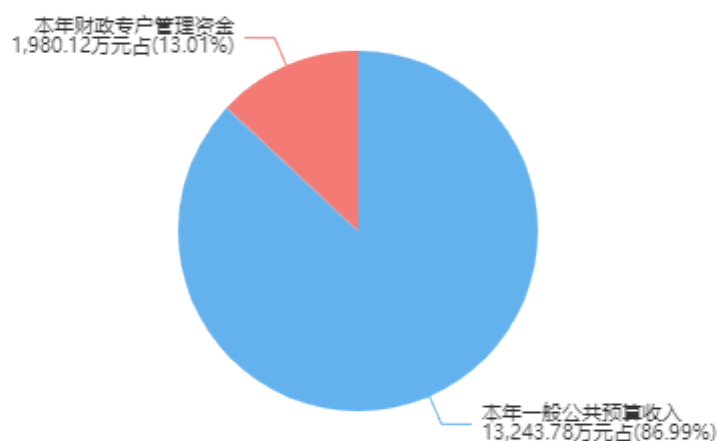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5,223.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674.8 万元，占 7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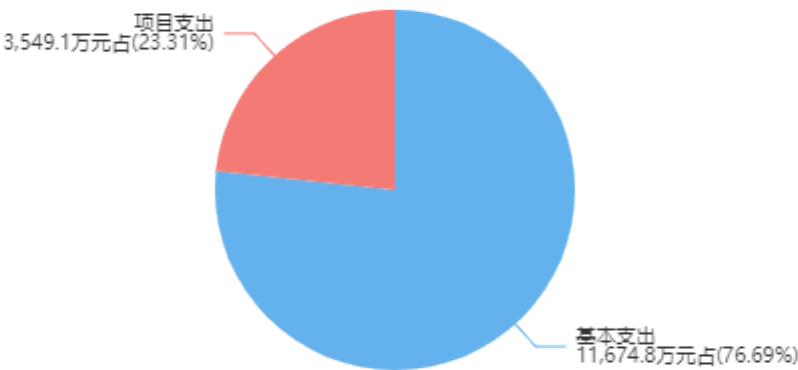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3,549.1 万元，占 23.3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243.7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15.28 万元，减少 0.86%。主要原因是技校教育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3,243.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9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5.28 万元，减少 0.86%。主要原因是技校教育支出减少。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支出 9,700.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7.06 万元，减少 2.39%。主要原因是技校教育支出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76.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86 万元，减少 0.15%。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69.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6 万元，增长 0.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70.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2.43 万元，增长 15.3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60.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2.71 万元，减少 47.29%。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调整功能科目。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466.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2.56 万元，增长 41.83%。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调整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354.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184.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奖励

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69.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243.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28 万元，减少 0.86%。主要原因是技校教育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354.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184.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69.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 万元，变动原因出国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2.43%；公务接待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7.5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出国费用减少。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3.9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331.3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20.6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208.56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802.16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5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5,223.9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549.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

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技工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